

兽医实验室改造合同

甲方(发包方): 霍林郭勒市农牧局

乙方(承包方): 内蒙古福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署时间: 2023年11月26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 结合本合同项下工程实际情况, 为明确各方的权利、义务,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特订立本合同, 以资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霍林郭勒市农牧局实验室改造

1.2 施工地点: 霍林郭勒市

1.3 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隔断墙更改、上下水更改、综合布线改造施工, 实验室家具等, 后附明细表。

1.4 工程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用“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环境保护、包甲方与乙方合同中所涉及到的合同内容、全面负责本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2 工期

2.1 乙方接到甲方进场通知后 7 日内做好施工现场准备工作。

2.2 工期: 签订合同后共 90 个日历日。

2.3 如遇下列情形之一, 经甲方书面同意后, 可以考虑延长工期:

2.3.1 因不可抗力影响;

2.3.2 重大设计变更、修改而导致工程量大幅度增加;

2.3.3 因甲方原因导致的工期调整。

3 工程价款

3.1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伍拾捌万叁仟肆佰元，(小写：¥583400.00元)；

3.2 付款方式

3.1.1 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40%，即人民币(小写：¥233360.00元)。

3.1.2 工程整体完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60%给乙方，即人民币(¥350040.00元)。

3.1.3 乙方提供1年免费质保。

3.3 每次申请付款时，乙方应提供符合甲方要求合法有效的发票。因乙方未能及时提供发票或提供的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而导致的迟延付款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要求导致甲方无法正常抵扣税金的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对乙方的未付款项中直接扣除。

3.4 对于以下情形，甲方将拒付相关款项：

3.1.4 乙方要求将费用支付到非乙方的账户下，即“委托收款”；

3.1.5 双方关于付款的金额存在分歧。

3.5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内蒙古福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

账号：

乙方上述账户信息发生变更的，应在变更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通知甲方；乙方未通知或未及时通知甲方的，仍以上述收款账户为有效收款账户，甲方付款至上述账户即视为付

款义务履行完毕，由此导致的所有不利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权利和义务

4.1 甲方委派 张守宝 (联系电话: 13789553267) 为现场管理人员。甲方委派的现场

管理人员具有如下职权:

4.1.1 对工程实施进行监督、检查;

4.1.2 与其他各方进行联络和协调;

4.1.3 未在本合同中列明的权利，甲方委派的现场管理人员不得行使，乙方也不得要求甲方现场管理人员行使。现场管理人员超越权限范围的任何行为所导致的一切责任甲方不予承担。

4.2 就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有关工作，甲方可以随时向乙方发出指令，乙方应执行甲方根据本合同和甲方项目管理规章制度所发出的所有指令。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撤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管理及施工人员。

4.4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程质量等级、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维护、初验、检查和返工、终验进行检查和监督。

4.5 甲方有权对乙方施工工作方面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乙方采取整改措施。

4.6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5 乙方权利和义务

5.1 乙方委派 张守宝 (联系电话: 15200293745) 为现场管理人员。

5.2 在施工期间，乙方不得自行更换现场管理人员，如甲方认为乙方现场管理人员不能胜任或不适合负责本合同项下项目建设，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现场管理人员。

- 5.3 乙方应提供特种施工人员名单及身份证复印件交甲方存档。(如电焊工、高空作业人员等) 应持证上岗, 乙方应提供特种施工人员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交甲方存档。
- 5.4 乙方施工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后, 应服从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管理。
- 5.5 乙方施工期间, 施工人员安全操作人身保险等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工作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并为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 支付保险费用。
- 5.6 提供方案、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 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后 2 天内编制工程实施方案、施工计划表、工程量明细表和材料计划并报送甲方和监理方监督执行。
- 5.7 负责办理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声管理等手续。
- 5.8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
- 5.9 在施工过程中, 有义务配合甲方协调工程实施工作。同时, 乙方及乙方人员应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和工地的各项管理规定, 严禁任何有损甲方形象的行为, 如: 穿着不雅、施工现场随地大小便、打架斗殴、赌博等行为。如经发现, 事件当事人必须在第二天撤出此项目, 并处以每次 1000 元的处罚。如有违反甲方管理规定遭到处罚的, 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 5.10 乙方提供的所有设备、材料必须是合同清单中约定的品牌及型号, 经监理方、甲方验收合格后才能使用。合同签署后 10 日内, 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主要设备、材料样品及相应的产品合格证书, 供甲方验货、验收及结算时使用。
- 5.11 乙方必须保管好甲方提供的材料、器材、机械及存放施工现场的材料、器材、机械。

5.12 乙方进场后，应遵守职业道德，不得中途恶意加价或提出退场。

5.13 施工中乙方不得擅自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

5.14 乙方承担的各单项工程，应按照国家有关规范，保证进度，保证质量完成。

5.15 各工序施工完毕，乙方应及时清理现场，做到工完场清。

5.16 乙方应该切实做好乙方成品与半成品的保护工作，对已施工好的其它专业成品乙方有义务进行保护，设备安装必须要有专业人员负责，因由乙方安装人员造成的设备损坏，乙方必须无偿修复或原价赔偿。

6 质量与检验

6.1 验收标准为：合格

6.2 工程质量标准及检测机构

6.2.1 工程质量应当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若未约定质量标准，则质量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

6.2.2 若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由双方同意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乙方承担。若双方均有责任，则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大小分别承担。

7 安全施工

7.1 乙方应负责所派的所有现场人员的安全培训，确认所有现场人员按施工安全规范安全生产。乙方的安全责任人 王合军 (法定代表人)，并委派 王合军 (联系电话：15200293704) 为现场安全负责人，以确保按施工安全规范做好施工质量与安全管理。在合同期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均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7.2 乙方应遵守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及法律法规，做好环境保护和施工人员安全与健康管理工作，严格按照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

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7.3 因乙方的环境保护和施工人员安全健康等相关工作不合格而致使甲方工程延期交付或遭受有关单位处罚或其它任何第三方追究责任的，均由乙方负责承担，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8 工程变更

8.1 工程量变更

8.1.1 施工中甲方如需对原工程清单内容进行变更，应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发出变更通知。原工程清单发生增减时，乙方按照甲方发出的变更通知及有关要求，进行下列需要的工作：

- 8.1.2 增减合同中约定的工程量；
- 8.1.3 合同调整有关工程的施工工序；
- 8.1.4 及时与甲方签署变更单；
- 8.1.5 其他有关工程变更需要的附加工作。

8.2 合同价款变更的确定

8.2.1 乙方在工程变更确定后 3 天内，提出变更工程价款的报告，经甲方确认后调整合同价款。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

- 8.2.2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 8.2.3 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 8.2.4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由乙方提出适当的变更价格，经甲方确认后执行；

8.2.5 乙方在双方确定变更后 5 天内不向甲方提出变更工程价款报告时，视为该

项变更不涉及合同价款的变更，甲方无需就该变更支付任何费用；

8.2.6 甲方确认增加的工程变更价款作为追加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另行协商确定。

8.2.7 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的工程变更，乙方无权要求追加合同价款。

8.3 其他

8.3.1 合同履行中涉及的其他变更，无论是实质性变更，还是非实质性变更，均由双方书面协商解决。

8.3.2 施工中乙方不得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因乙方擅自变更设计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8.3.3 乙方在施工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涉及到对设计图纸或施工组织设计的更改及对材料、设备的换用时，须经甲方同意。未经同意擅自更改或换用时，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并赔偿甲方的有关损失，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9 质量保修和售后服务

9.1 乙方应按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关于工程质量保修的有关规定，对交付甲方使用的工程（含相关设备等）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9.2 乙方对所实施的工程提供壹年的质保期，质保期从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9.3 对保修期内发现的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 24 小时内提供并完成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返修、整改，如乙方未能在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服务，则按第十三条处理。

10 工程分包

10.1 乙方不得将承包工程的任何部分分包。

10.2 乙方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他人，也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

11 违约责任

- 11.1 甲方应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支付工程款，每拖延一天，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的违约金。
- 11.2 乙方未能按时完工，每拖延一天，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
- 11.3 乙方不遵守合同约定，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损失，则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11.4 乙方不履行售后服务义务或者履行不及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予以赔偿。乙方不履行售后服务超过 20 天，甲方有权购买第三方服务，购买第三方服务的费用由乙方负责，并在第三方完成后一个月内向甲方支付。

12 不可抗力

- 12.1 不可抗力是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的事件，如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等。因乙方提供的设备、材料质量及施工质量引起的火灾，不属于不可抗力范围。
- 12.2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因此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尽快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于 7 日内将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寄给对方，经双方确认后，作为以后检查和确认的依据，并可以全部或部分免除该当事人的责任。因此导致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书面协议；但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 12.3 因不可抗力的原因而被迫停止受影响方应在不可抗力终止或排除后尽快通知对方，并继续履行合同约定。

13 争议解决

13.1 双方因为合同解释或合同履行发生争议的，应先进行友好协商。若 15 天内协商不成，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2 争议解决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各自在本合同中的其他义务和行使各自在本合同中的其他权利。

14 其他

14.1 本合同一式 2 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 1 份，自合同各方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若双方签字日期不一致时，以最后签字方的签字日期为合同的生效日期。传真件同具法律效力。

14.2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冲突时，以补充协议为准。补充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其有效期限与本合同相同。

甲方：霍林郭勒市农牧局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霍林郭勒市

开户行：

账号：

电话：

甲方代表：

日期：2023 年 11 月 26 日

乙方：内蒙古福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开户行：

账号：

电话：15204293745

乙方代表：

日期：2023 年 11 月 26 日

工程量附件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地下室装饰及结构改造	项	1	23840	23840	墙体、墙面、门口、水电、地面等
2	货架	套	17	1090	18530	包安装
3	冷库建设	套	1	39500	39500	冷冻机组、保温装修等
4	一楼装饰及结构改造	项	1	188300	188300	实验台、洗手池、墙体改造、地面铺设、墙面处理、白钢分区隔断、门窗等。
5	废水处理系统	项	1	101000	101000	废水处理设备及设备间改造
6	二楼装饰及结构改造	项	1	146230	146230	实验台、洗手池、墙体改造、地面铺设、墙面处理、白钢分区隔断、门窗等。
7	施工费用	项	1	66000	66000	人工费、措施费、垃圾清运等。
合计：583400.00元						

明细单

分类	序号	名称	规格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地下室部分	1	河沙			立	10	200	2000
	2	水泥			吨	2	800	1600
	3	地砖铺设	80*80cm		平米	100	70	7000
	4	线路改造	6 平方		米	150	40	6000
	5	照明灯	40W		盏	2	80	160
	6	腻子大白	包含墙面处理		平米	240	20	4800
	7	插座	5 孔		个	4	50	200
	8	红砖			块	2000	0.5	1000
	9	冷冻库主体	2*3.5*2.6M		套	1	13000	13000
	10	冷藏库主体	2*3.5*2.6M		套	1	13000	13000
		制冷机组	室内+室外机组		套	1	13500	13500
	11	货架	长 150cm*宽 60cm* 高 200cm		组	17	1090	18530
	13	线管			米	180	6	1080
	14	人工	拆除、修砌、安装、 搬运、清理、调试等		项	1	13000	13000
一楼部分	1	河沙			立	15	200	2000
	2	水泥			吨	3	800	1600
	3	地砖铺设	80*80cm		平米	130	70	9100
	4	线路改造	6 平方		米	240	40	9600
	6	腻子大白			平米	240	20	4800
	7	插座	5 孔		个	20	50	1000
	8	红砖			块	2000	0.5	1000
	9	照明灯			盏	10	80	800
	10	地热管			米	700	10	7000
	11	地热网			张	50	8	400
	12	分水器			套	1	700	700
	13	地热纸			相	3	300	900
	14	白钢栏杆			米	18	600	10800
	15	白钢隔断			平米	120	650	78000
	16	白钢门楼			平米	30	650	19500
	17	吊顶			平米	110	120	13200
	18	废水处理系统	500L		套	1	101000	101000
	19	窗	断桥铝		平米	2	750	1500
	20	实验室废水排 水管网			米	40	70	2800
	21	实验室专用洗 涤池	1.5*0.8M		套	2	2800	5600

	22	专用试验台			米	10	1800	18000
	23	人工	拆除、修砌、安装、 搬运、清理、调试等		项	1	28000	28000
二楼部分	1	河沙			立	15	200	3000
	2	水泥			吨	2	800	1600
	3	地砖铺设	80*80cm		平米	130	70	9100
	4	线路改造	6 平方		米	240	40	9600
	5	LED 照明灯	40W		盏	10	80	800
	6	腻子大白			平米	160	20	3200
	7	插座	5 孔		个	20	50	1000
	8	红砖			块	2000	0.5	1000
	9	地热管			米	700	10	7000
	10	地热网			张	50	8	400
	11	分水器			套	1	700	700
	12	地热纸			相	3	300	900
	13	卫生间改造	便池墙砖		套	1	2000	2000
	14	洗手池	1.*0.8*0.8		套	1	1730	1730
	15	吊顶			平米	110	120	13200
	16	窗	断桥铝		平米	20	650	13000
	17	白钢隔断			平米	120	650	78000
	17	人工	拆除、修砌、安装、 搬运、清理、调试等		项	1	25000	25000
合计：583400.00 元								